附件2：

人用狂犬病疫苗接种知情同意书

【**疾病简介**】狂犬病是由狂犬病病毒引起的急性传染病，主要由携带狂犬病病毒的犬、猫等动物咬伤所致。当人被感染狂犬病病毒的动物咬伤、抓伤及舔舐伤口或粘膜后，其唾液所含病毒经伤口或粘膜进入人体，一旦引起发病，病死率达100%。

【**疫苗简介**】人用狂犬病疫苗是用狂犬病病毒接种适宜培养的细胞，收获病毒液经灭活、纯化、浓缩，制成的疫苗。接种人用狂犬病疫苗是预防狂犬病的有效手段。

【**类别及费用**】本疫苗为续种补种免费疫苗，由受种者自愿受种。

【**接种对象**】任何可能接触狂犬病毒的人群，特别是被动物（特别是犬类）咬伤、抓伤，皮肤或粘膜被舔者和有咬伤危险或接触病毒机会的工作者。

【**接种剂量和接种途径**】每1次人用剂量0.5ml。接种途径为上臂三角肌肌内注射，幼儿可在大腿前外侧区肌内注射。

【**免疫程序**】1.暴露后（动物致伤后接种）：有两种程序可供选择。不同的狂犬病疫苗产品适用不同的接种程序，如需了解更多接种程序信息，详见产品说明书。五针法（0、3、7、14、28 天各1剂）或四针法（0 天2 剂，7、21 天各1 剂）。

2.暴露前（健康人预防性接种）：0、7、21（或28）天各接种1剂。最后1剂后满1年加强1剂，以后每隔3～5 年加强1剂。

3.再次暴露：已完成暴露后全程接种者，在接种最后1剂以下时间段内再暴露的接种程序：0个月～：不建议再次接种；6 个月～：于0、3天各接种1剂；12 个月～：于0、3、7 天各接种1剂； 36 个月～：重新按暴露后接种程序接种。

【**不良反应**】常见不良反应：一般接种24 小时内注射部位可出现红肿、疼痛、发痒；或者轻度发热、无力、头痛、眩晕、关节痛、肌肉痛、呕吐、腹痛等。罕见不良反应：短暂中度以上发热。极罕见不良反应：过敏性皮疹、过敏性休克、过敏性紫癜、出现血管神经性水肿和神经系统反应。必要时应及时与接种单位联系，由后者给予处置指导。

【**禁忌**】狂犬病为致死性疾病，暴露后免疫无任何禁忌。暴露前接种时的禁忌为：对疫苗的任何成分过敏者，包括辅料及抗生素；患急性疾病、严重慢性疾病、慢性疾病的急性发作期和发热者；患未控制的癫痫和其他进行性神经系统疾病者禁用。

【**注意事项**】1.目前防治狂犬病最有效的手段是规范的伤口处理和接种狂犬病疫苗。必要时使用抗狂犬病血清/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，但上述的所有处置措施均不能保证受种者100%不患狂犬病。到目前为止，任何疫苗的保护效果都不能达到100%。少数人接种后未产生保护力，与疫苗本身特性和受种者个人体质有关。2.判定为III级暴露者，或确认为II级暴露者且免疫功能低下的，或者II级暴露位于头面部且致伤动物不能确定健康时，应当立即处理伤口并注射狂犬病被动免疫制剂，随后接种狂犬病疫苗。3.接种后应在接种单位的留观区域留观30分钟。4.如需了解更多信息，请查看疫苗说明书。本知情告知书的内容与说明书发生冲突的，以说明书为准。

请您认真阅读以上内容及疫苗说明书，如实提供受种者的健康状况。如有疑问请咨询接种医生。

我已认真阅读并知晓了上述内容，□同意□不同意□接种人用狂犬病疫苗。

受种者姓名： 受种者/监护人签字：

询问诊医生签字： 日期：

所选产品厂家： 接种单位：